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深圳市盐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深盐民〔2021〕17号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深圳市盐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印发《盐田区民政事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盐田区民政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深圳市盐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0月18日

盐田区民政事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深圳市盐田区民政局
深圳市盐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前 言.....	4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形势.....	5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5
第二节 “十四五”发展环境.....	12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1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6
第二节 发展原则.....	16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7
盐田区民政事业“十四五”发展主要指标.....	20
第三章 主要任务.....	21
第一节 弱有众扶，完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	21
第二节 适度普惠，完善社会福利保障体系.....	22
第三节 老有颐养，构建高水平养老服务体系.....	24
第四节 共建共享，构建服务型社区治理格局.....	27
第五节 激发活力，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30
第六节 标准引领，助力社会工作专深发展.....	31
第七节 凝聚合力，推进残障服务保障工作.....	33
第八节 提质升级，优化社会事务服务工作.....	35
第九节 科技助力，构建智能民政体系.....	36
第十节 深港融合，打造深度合作先行区.....	38
第四章 保障措施.....	39
第一节 加强法治建设，完善制度保障.....	39
第二节 加大财政投入，强化经费保障.....	39
第三节 加强人才建设，完善专业保障.....	39
第四节 加快信息化建设，强化技术保障.....	40
名词解释.....	41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全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关键时期，也是盐田区“高质量全面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滨海城区”的重要时期。新形势下，盐田民政作为保障改善民生、创新社会治理、完善社会服务的重要职能部门，应以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推动盐田民政跨越发展，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深圳发展大局。

本规划依据《深圳市盐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总体部署编制，旨在巩固盐田民政“十三五”时期工作成果的基础上，围绕“产业兴盐”战略部署，将“产业兴盐”的经济成果更好地惠及民生，打造“民生幸福标杆城区”，实现“宜居 美丽 幸福”盐田，让盐田居民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形势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就

1. 社会救助保障水平不断提升

健全“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盐田社会救助体系。“十三五”期间，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实现“应保尽保、分类施保”。累计投入社会救助资金6500多万元，其中发放低保金1300万元；累计救助群众2000余人次，发放临时救助金275万元；累计慰问家庭7000户（人），发放慰问品共计950万元。

建立“精准救助、公平诚信”社会救助协调机制。2017年出台并实施《盐田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联席会议协调机制》，实现社会救助信息化核对、网络化管理。统筹联动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各类救助资源，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参与救急援难方面的合力作用，做到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受助及时。

实施社会救助动态监管服务项目。开展低保救助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畅通举报监督渠道，以动态的监管保障社会救助对象的公平受助。

健全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机制。建立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辖区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机制。2019年制定《盐田区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方案》，利用互联网手段，优化

救助服务，“十三五期间”累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500 余人次。

2. 社会福利和养老服务质量不断加强

增强重点人群福利保障水平。2018 年推出建区 20 周年“民生大礼包”，惠及 12.3 万余人，金额共计 964.3 万元。精细精益做好困境儿童保障工作，2019 年挂牌成立盐田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创新养老服务“盐田模式”。巩固机构服务标准化成果，深入开展“服务提升行动”，实现精准服务。社区居家养老质量稳步提升，率先在海山街道探索开展“020”（线上到线下）智慧养老服务改革，引入社会资本建设悦享中心，开展盐田区“扶老助残美好盐田”居家适老化改造、长者助餐服务，探索智能助餐。推进“三级”服务管控和“四重”质量管控体系建设，实现就近服务和统一管理。率先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基本建成盐田区户籍老年人能力状况数据库。区社会福利中心被广东省民政厅评为省五星级养老服务机构，2019 年被中国社会福利与养老服务协会推荐为“全国百强养老服务品牌”机构和“全国养老机构标准化建设示范单位”。

推进慈善事业发展。联动区妇联、区侨办等联合开展“新春献爱心、送温暖”“单亲特困母亲家庭圆梦行动”、关爱归侨侨眷等慈善活动及慈善救助项目。进一步推动“慈善超市”运营模式创新，采用“互联网+”技术将传统实体超市模式转变为依托“合作商场+信息技术”新模式，实时掌握困难

群众消费情况和额度，进一步保障“慈善超市”的精准帮扶功能。

3. 社区治理工作成果不断深化

夯实社区治理基层基础，基层治理模式不断完善。高质量组织完成深圳市第八届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在全市率先建立选举观察员制度，实现选区观察全覆盖。推进居民公约修订、居委会缺额人员补选、社区“两委”违规发放津补贴专项治理等基层基础工作，持续推动基层治理规范化水平，《滨海社区居民公约》入选广东省第三批优秀居民公约。2018年《沙头角社区五五工作法》被民政部评为全国优秀社区工作法。

打造盐田特色精准服务体系，建立民生微实事运作机制和监管工作机制。成立全区民生微实事专责领导小组，建设民生微实事专家库、项目库和评估机制的“两库一机制”，促使民生微实事向多源化、常态化迈进。2016年出台《盐田区民生微实事实施方案》《盐田区民生微实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规范民生微实事项目运作。出台《盐田区“民生微实事”工作监督管理实施方案》，建立健全区级部门联合抽查、街道普查、社区自查的多层级立体监管体系。委托专业机构开展项目评审，以评促建不断规范民生微实事工作。“十三五”期间累积开展民生微实事项目1200余个，金额共计约1.48亿元。盐田区民政局于2018年被南方都市报百姓口碑榜评为民生微实事“优秀组织单位”。

建立健全社会工作专业体系，推动社会工作提速增质。推动社会工作改革创新，实施社工人才队伍管理改革、政府购买社工服务改革，率先建立社工职业分级管理体系、政府购买社工服务“全链条”机制，推动社会工作服务标准升级；实施社工考证奖励、人才引进补贴、人才生活补贴、人才表彰奖励、人才住房保障、社工机构法定代表人奖励等六大保障工程，实现社会工作人才“引得进，留得住、发展好”的良好局面；创新推进海山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示范项目，有效尝试社会工作深度参与社区治理。其中，盐田区社会工作职业化专业化改革的做法，在“圳·治——深圳 2019 治理现代化最佳案例评选活动”中，荣获“最具示范推广价值案例奖”。

4. 党建引领社会组织不断壮大

推进社会组织党支部标准化建设。2018 年开始探索社会组织及其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盐田模式，推动社会组织业务能力和党建工作能力的双提升，实现辖区社会组织发展与社会组织党建的两加强、两促进。发挥党员先锋作用，开展“党建领航行动”、党员志愿服务季等活动共计 39 场，累计服务 4000 余人次。推动党建阵地建设，2019 年 7 月建立全市首个区级社会组织行业党群服务中心，探索“3+3+N”运营模式，发挥党建工作指导、法人能力提升、创意落地支持、宣传教育推介、资源链接等服务功能。

加强社会组织综合监管。进行社会组织监管服务改革举

措，建立综合监管“机构清单”和“职责清单”两个清单，加强与业务主管单位的协调联动；全面改革社会组织年检工作，提升社会组织综合监管水平；开展等级评估，明确社会组织发展进阶提质路径；制定《盐田区社会组织活动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试行）》《年度报告办法（试行）》《抽查监督办法（试行）》《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等4项规范性文件，建立综合监管制度体系；严格执法，强化综合监管，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和第三方社会组织机构进行三方联合检查，全方位提升社会组织日常监管水平。

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拓宽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路径。盐田区作为广东省唯一入选的“全国街道服务管理创新实验区”，2019年承接民政部“社会组织承接街道服务职能的创新实验课题”，推动实验项目机制落地实施，打造一批社会组织承接街道服务职能的示范典型。

5. 社会专项服务能力不断优化

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体系全面覆盖。聘请专业婚姻家庭咨询机构，免费为辖区居民提供婚姻法律咨询、离婚劝和、离婚调解、婚姻危机化解、婚姻辅导等服务，初步构建起以区婚姻登记中心本部“婚姻咨询室”为核心，全区12个“社区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室”为辐射点的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体系。

殡葬服务监管常态化。每年开展殡葬服务管理专项整治

行动和经营性公墓年检工作，组织清明、重阳值守，加强殡葬业管理。

民政服务智能化。借助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兴技术手段，完成“统一标准、统一平台、资源共享、互联互通”的盐田民政全领域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服务平台一期建设工作，实现业务和数据的全面融合，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服务和管理。

6. 残疾人服务和保障体系不断健全

加大残疾人保障力度。全面提高残疾人特殊困难救济补助标准，扩大补助对象范围。“十三五”期间，特殊困难救助累计 830.25 万元。2018 年设立法律援助驻残联工作站，提供免费法律服务，在全市各区中率先将法律援助覆盖到残疾人群体，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探索“老残一体”民生保障服务新路径，“扶老助残，美好盐田”特殊群体适老化居家无障碍改造项目，为辖区 43 户有需求残疾人家庭开展居家设施适老化无障碍改造，被列入盐田区 2019 年度十大民生实事项目。

推进残疾人康复工作。创建全民助残健身工程示范点，重点推进“阳光家园”和“社区康园网络”等“两园”建设。

重视残疾人就业工作。立足服管并重，积极推动残疾人就业工作，实行分散和集中相结合的方针，采取按比例安排就业、减免税优惠等措施，充分安排残疾人就业，目前区残疾人就业率近 98%。

盐田区民政事业“十三五”发展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十三五”目标值	“十三五”完成值	完成情况
1	每千名户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65 张	95 张	超额完成“十三五”目标
2	养老机构医养结合机制建立率	100%	100%	完成“十三五”目标
3	社会福利机构护理员持证上岗率	95%	100%	超额完成“十三五”目标
4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5 个	5 个	完成“十三五”目标
5	每万名常住人口拥有社会组织数量（含备案）	14 个	10.3 个	未完成“十三五”预期性目标 ¹
6	每万名常住人口拥有专业社工人数	11 名	11.6 名	完成“十三五”预期性目标
7	居民公约实施率	100%	100%	完成“十三五”目标
8	居务监督委员会覆盖率	100%	100%	完成“十三五”目标
9	享受定恤定补优抚对象覆盖率	100%	-	※ ²
10	遗体火化率	100%	100%	完成“十三五”目标

¹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改革社会组织管理制度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意见，社会组织管理导向从“量”的提升转为“质”的提高。同时，根据教育部门行业管理要求，部分民办幼儿园实行“民转公”改制，出现了民办幼儿园批量退出的情况。因此在十三五的中后期，辖区社会组织总数出现下降，未能达到预设目标“每万名常住人口拥有 14 个社会组织”。

² 注：因机构改革，该职能已转移。

序号	指标名称	“十三五”目标值	“十三五”完成值	完成情况
11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数量	14 个	-	※ ³
12	残疾人就业率	95%	98%	完成“十三五”目标
13	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	100%	100%	完成“十三五”目标
14	残疾人智能辅具适配率	80%	85%	超额完成“十三五”目标

第二节 “十四五”发展环境

1. 面临的形势与机遇

新时期“四个特性”指明了盐田民政事业发展特点。2019年12月全国民政工作会议系统地提出民政工作政治性、群众性、时代性、协同性“四个特性”，进一步深化了对民政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民政工作通过养老服务、社区服务、婚姻登记、殡葬服务等工作来服务千家万户，工作的对象和成效主要在基层，特别是基层群众自治、社区治理等工作，直接关系到群众的民主政治权利。“十四五”时期，盐田民政工作要与时俱进、改革创新，更好发挥民政部门在民生保障中的兜底作用、在社会治理中的基础作用，使民政工作始终与时代同发展、共进步，更好服务于改革发展大局。

³ 注：因机构改革，该职能已转移。

“三个聚焦”重要指示明确了盐田民政事业发展重心。2019年，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作出“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的重要指示，为下一步民政工作开展提供了明确的行动指南。“十四五”时期，盐田民政要建立“发展型”救助机制，拓展救助范围，落实残疾人福利保障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民政服务要聚焦低保户、特困户、孤儿、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长期任务来抓。

“双区驱动”新局面确立了盐田民政事业发展方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的出台，为深圳赋予了新的使命，同时也带来了新的机遇。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纲’，以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为牵引，“双区驱动”是盐田民政迎来的重大历史发展机遇。盐田区拥有与香港水陆相连的区位优势，拥有大湾区首屈一指的好山好水好环境，应紧紧围绕“高质量全面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滨海城区”发展目标，持续推进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推进民政事业的发展。

“产业兴盐”新部署拓展了盐田民政事业发展空间。面对复杂的内外环境和经济下行压力，盐田区全区上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区五届四次党代

会要求，主动应对一系列新问题新挑战，综合施策，精准发力。盐田民政围绕“产业兴盐”的目标，从推进民政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现代化社区治理体系、加强社会组织扶持培育、完善人才保障等多个维度集中发力，向着高质量发展加速蝶变。同时，推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及融合机器人、数字化等先进制造技术在实体民政服务领域广泛应用。

2. 存在的挑战

社会综合救助水平有待提升。救助对象的精准评估有待完善。由于信息未联网，在精准识别救助对象（尤其是低保对象）受助资格方面，存在信息障碍。社会救助的专业水平有待提升，需要推动社会工作、慈善和社会组织在困难人员综合救助、协助开展专项救助等方面的多元参与。

特殊群体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完善。残障人士服务设施有待完善。截止 2019 年底，盐田区户籍持证残疾人 685 人，残疾人康复中心场地严重不足，部分康复业务无法开展。此外，缺少重度残疾人托养场所，有需求者需到市里轮候或借助其他区资源。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有待增加。截至 2019 年底，盐田区户籍人口数达到 7.99 万人，户籍老年人口数 7198 人，户籍老龄化程度已达 9.01%。辖区仅有 4 家日间照料中心，1 家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需求，与本市“双覆盖”（街道长者综合服务中心全覆盖，老龄化社区长者服务站全覆盖）目标仍

有差距。

社会组织在社区治理中的作用有待加强。一是社会组织能力建设有待加强。在盐田区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共 250 家，存在规模偏小、整体能力差、各领域分布不均衡，存在领军人才缺乏、造血能力不强等问题；二是社会组织管理机制有待健全，存在管理体制不健全、支持引导力度不够、社会组织自身建设不足等问题，从总体上看社会组织发挥作用还不够充分。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深圳工作、民政工作的重要讲话，树立“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的战略部署和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盐田区“高质量全面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滨海城区”目标，结合“产业兴盐”战略部署，以“六个区”建设为抓手，勇当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尖兵。民政工作坚持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在新起点上推进民政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发展原则

1. 坚持党建引领

紧抓“党建引领”这条主线，贴近群众，满足群众需求，回应群众关切，加强党对民政事业的全面领导，确保民政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形成“党建引领，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新格局。

2. 坚持民政为民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

系，推动养老服务质量全面提升、社区治理体系全面完善、人民生活水平全面提高，实现民政领域的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3. 坚持协同高效

以“六个区”建设为抓手，压实“产业兴盐”战略部署，加强民政事业发展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系统性推进，筑牢多部门协同基础，调动政府、社会、市场多方面力量，实现民政事业优质发展。

4. 坚持改革创新

通过改革创新打开民政事业发展的新局面，破除制约民政事业发展的观念与制度阻碍。更新观念、创新进取，不断增强民政改革创新发展的内在动力，为民政事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争当民政事业发展的“先行军”。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盐田区民政事业将围绕“产业兴盐”战略部署，将“产业兴盐”的经济成果更好地惠及民生，实现“宜居 美丽 幸福”盐田，让盐田居民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以“幸福民政”为宗旨，建成全覆盖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让救助更精准，保障更持续，关爱更暖心，幸福道路越走越宽；以“创新民政”为理念，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在养老服务、社会工作等领域实现“专业化、高品质”的公共服务供给；以“法治民政”为基础，构建现代化社会治理体系，实现“自治、

法治、德治”有机融合；以“智能民政”为手段，升级民生事务服务体系，实现“一键式”资源配置，“零距离”服务配送。

到2025年，民生保障体系牢固紧密，“1336”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形成，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社会工作标准先行示范，残障服务设施日臻完善，社会事务与公共服务优质高效。

——以幸福民政为宗旨，完善综合救助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三个聚焦”，建成全覆盖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将“产业兴盐”经济成果更好地惠及民生，实现老有颐养、弱有众扶，让救助更精准，保障更持续，关爱更暖心，幸福道路越走越宽。

——以创新民政为理念，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不断优化提升民政工作，坚持理念创新、服务创新、标准创新，引领民政事业各项改革，实现从管理到治理的理念创新、从兜底到普惠的服务创新、从试点到示范的标准创新。在养老服务、社会工作等领域实现“专业化、高品质”的公共服务供给。

——以“法治民政”为基础，构建现代化社会治理体系。强化党建引领民政工作，牢固树立和践行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的理念，以“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为抓手，以服务促治理，持续推动现代化社会治理体

系建设。实现“自治、法治、德治”有机融合。

——以“智能民政”为手段，升级民生事务服务体系。优化民政业务流程，改进民政管理方式，转变民政工作方法，提高民政工作效率，加强信息资源整合，建设融合物联网、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的民政信息化技术支撑体系，打造智慧化民政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实现“一键式”资源配置，“零距离”服务配送。

盐田区民政事业“十四五”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25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社会救助	1	街道未成年人保护站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2	社区儿童主任专（兼）职率	%	100	预期性
养老服务	3	街道长者服务中心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4	老龄化社区长者服务站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社区治理	5	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社会组织	6	3A以上社会组织占总数比例	%	5	约束性
社会工作	7	社会工作服务质量评估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社会事务	8	离婚冷静期家事服务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9	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实施率	%	100	约束性
残疾人事业	10	户籍残疾人智能辅具适配率	%	85	预期性
	11	户籍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率	%	100	预期性
	12	主要公共设施无障碍化普及率	%	100	预期性
	13	户籍重残无劳动能力残疾人的救助率	%	100	预期性
	14	户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弱有众扶，完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

兜牢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底线，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创新救助机制，切实做好特殊群体困难救助工作；增强基层社会救助服务能力，确保社会救助公开、公平、公正。

1. 完善发展型救助机制

完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协助配合困难群众的医疗、教育、住房、养育、法律、就业、心理等方面的专项救助，加强政府兜底、社会帮扶和公益慈善等救助资源整合，提升协同与综合救助能力。创新困难群体住房保障，做到应保尽保。

扩大社会救助覆盖范围，进一步探索支出型贫困家庭救助办法。逐步将社会救助范围从收入型贫困对象扩大到支出型贫困对象，实现最低生活保障人员、特困供养人员、低收入救助对象、受灾人员、生活无着落的流浪乞讨人员、困境儿童等困难群体全覆盖。

2. 提升精准救助水平

健全信息核对平台，加强信息共享，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获取的证明材料、相关信息，不再要求困难群众重复提交，提高救助保障精准化、科学化水平。强化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拓展核对机制应用范围，推动社会救助主体、社会救助资源和款纳对象信息互通互享。

3. 增强社会救助专业能力

完善救助管理工作体制机制。着力在照料服务、救助寻亲、街面巡查和综合治理等环节上建立机制，实现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和提档升级，统筹协调各部门，压实责任，强化“兜好底、防穿底”责任。

提升救助管理干部队伍素质。鼓励救助管理干部职工学习社会工作、心理辅导、特殊人员照料等专业知识，推动社工、慈善及社会组织在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心理疏导等方面的作用。

第二节 适度普惠，完善社会福利保障体系

创新社会福利供给模式，构建服务对象全、保障范围广、兜底线惠民生的社会福利发展格局。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福利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困境儿童分类保障机制，保障困境儿童权益。创新“慈善超市”服务模式，扩大慈善援助的影响力和号召力。

4. 加快“盐田综合慈善超市”项目建设

拓展“慈善超市”服务功能，打造社区综合慈善平台。将“慈善超市”拓展升级为多功能社区慈善平台。运用公益+商业结合模式，加强本区域物资统筹，链接更多社会资源，降低居民生活成本。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慈善超市管理与运营，支持社区组织和志愿者，为社区治理服务提供支持和保障。健全社区综合慈善平台款物募集、困难群众救助、志愿服务、便民服务、公益文化传播功能和社区治理辅助功能，

将其打造为具有盐田特色的慈善品牌。

5. 创新社会福利多元供给模式

加强和完善福利保障制度,提升社会福利保障水平。推进残障服务保障工作,新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补齐康复服务短板。推广无障碍文化理念,打造无障碍典范城区。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适时提高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积极推动成年孤儿回归社会安置工作。加强老年人、残疾人、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基础信息收集,建立特殊群体数据库,保障社会福利精准实施。

6. 推动福利机构服务能力提升

加强福利机构改革创新,统筹盐田区社会福利中心承担社会事务服务职能。深入推动救助捐赠、儿童福利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安置等。推动公办养老机构社会化运营。筑牢安全稳定底线、聚焦特殊群体需求底线,提升服务管理的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

7. 建设困境儿童分类保障机制

建立多部门联动救助保护机制。探索儿童福利工作领域政府主导、民政牵头、多部门联动、社会支持、多方参与的运行机制,使困境儿童得到相应的救助、干预、转介、安置等服务,满足困境儿童及成年孤儿生活、医疗、学习、就业、住房等基本需求。促进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建设,推动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建立困境儿童多领域专家评估团队,探索运用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整合社会力量,鼓励社工机构

参与困境儿童保障服务。

专栏 1: 社会福利保障专栏

盐田综合慈善超市建设项目: 深化慈善超市改革工作, 依托互联网平台, 建立线上慈善超市, 形成聚合式营销, 建立统一品牌视觉标准, 提高慈善超市品牌认知度。实行“公益+商业”发展模式, 强化慈善捐赠、困难群众救助、志愿者服务等功能, 助力社区治理, 塑造“四个益心”公益品牌。

公办养老院社会化改革项目: 推进区社会福利中心社会化改革, 在保留国有资产产权不变的前提下, 着重实现管理体制、运行机制的转变, 使之成为既能保留公益性养老服务的职能, 又能适应市场化发展的养老服务市场主体。持续开展认知障碍、临终关怀、缓和医疗等培训, 做好后备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护理人员等培养和储备工作, 确保盐田区养老服务事业可持续发展。

第三节 老有颐养, 构建高水平养老服务体系

高水平建设“1336”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区级智慧养老服务体系, 实现“一键式”资源匹配、“零距离”服务配送; 引入社会力量, 推进区社会福利中心颐养院“管办分离”, 让老人享受优质的机构养老服务; 建设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设施, 提升长者助餐精准服务水平, 让老人享受“家门口”的社区养老服务; 分类推进家庭适老化改造, 创新家庭养老床位服务模式, 让老人享受“养老不离家”的居家养老服务; 建立健全养老服务标准体系, 让老人享受“品质如一”的养老服务; 探索全生命周期应对老龄化模式, 推进医养康养深度融合; 健全长期照护服务体系, 满足失能失智老人的基本照护需求。

8. 创建养老服务标准化先行示范区

建立健全养老服务标准体系。加强顶层设计，编制养老服务标准化先行示范五年规划。坚持需求导向，推动重点领域标准研制，制定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通用基础标准、服务规范、建设规范和管理规范等标准，围绕家庭养老床位等服务制定养老服务地方标准，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到 2025 年，制定 30 项左右养老服务标准，参与编研 2-3 项养老服务地方标准，初步形成体系完善、结构优化、适度超前的养老服务标准体系，养老服务标准化水平走在全国前列。

9. 深化医养康养深度结合机制

配合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健全居家社区机构相衔接的长期照护服务体系，满足失能失智老年人基本照护需求。鼓励养老服务机构内设医疗机构或和医疗机构签约协作，丰富医养康养结合服务内容和形式。明确界定养老服务机构和医疗机构的职责分工，养老服务机构提供照护、护理、心理咨询和干预等服务，同时鼓励医疗机构运营家庭养老床位，提供一定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

10. 推进“悦享”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依托悦享中心试点推广，全面开展养老服务品牌建设，实现养老服务“盐田模式”精准定位，进一步规范养老机构功能区域划分、养老机构硬件设施配置标准制定、老年人能力评估机制运行、日常运营管理机制运行等。

推进“一中心+多站点”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区级建设智能居家养老综合服务平台、街道建设枢纽型长者服务中心，社区建设社区长者服务站，小区建设长者服务点，构成点面相补、辐射衔接、互联互通的养老服务设施及服务网络。完善社区长者助餐服务布点和服务，深化开展家庭养老床位，促进机构、社区、居家多层次养老服务相互依托、资源共享、融合发展。

11. 加强智慧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充分借助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智能养老设备和老年辅具产品等，以智慧养老为切入点，实现服务配送“零距离”。建设智慧民政基础数据智能采集，老年人群的体征监测，为老安全服务，养老专业服务人才动态数据库等大数据养老服务平台等，实现“政务服务、基础数据、信息交流、动态监管、智慧决策”五位一体的养老服务平台，并通过硬件与软件系统有机结合，实现“智慧养老”与其他养老项目的智慧链接、智能管理，达到统筹引领的作用。线下构建服务闭环，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建立“智能产品-匹配服务-后台支撑”的闭环，为辖区居民提供智能居家养老设施设备体验场所，满足老人的康复训练需求，进一步深化“为民服务零距离”，让更多老人体验科技助老的成果。

12. 创新“三合一”智能养老综合服务

建设智能养老综合服务平台，集标准宣贯、产品展示、人才培养三种功能于一体。开展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护者

培训，增强家庭照护能力和意愿。试点推广以“时间银行”为载体的社区互助养老项目。将志愿服务与养老服务有机融合，作为正式养老服务体系的有机补充。

专栏 2: 养老服务规划专栏

养老服务标准化先行示范区打造项目: 落实养老服务标准化先行示范五年规划部署，立足盐田区实际，从建设标准化、服务标准化、管理标准化三个方面，建立健全覆盖养老服务通用基础、养老机构建设、服务质量规范、服务评价、支撑保障等领域的标准体系，打造养老服务标准化的先行示范区。

五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 在区级层面建立“三合一”养老服务基地，打通养老线上服务体系和线下联动服务体系，发挥统筹、指导、评价作用。建立街道长者综合服务中心，社区长者服务站、小区长者服务点，构建“区-街道-社区-小区-家庭”五级服务网络，让辖区老年人享受“家门口”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社区养老服务增质提效项目: 在第四批中央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基础上，推动开展社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及“时间银行”互助养老项目，为社区养老服务增质提效。家庭养老床位项目为有需要的老年人家庭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配置智能养老设施、辅助器具，并将专业照护服务延伸至老年人家中。

“时间银行”项目通过整合低龄老人、社工、义工等力量，以老年互助方式为辖区失能半失能、高龄、空巢独居、失独等困境老人提供心理疏导、精神慰藉、社交网络支持、日常生活帮助等服务。

第四节 共建共享，构建服务型社区治理格局

通过推进社区居民自治制度建设，激发居民自治的主动性、积极性；通过强化管理和风险防控，放权赋能，加强小微项目规范化运作；打造“睦邻”社区文化品牌，以社区融

合推动社区深化治理实效。

13. 推进社区自治制度建设

加强社区居委会建设，夯实基层群众自治基础。结合社区“两委”换届契机，吸纳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或退休优秀党员干部、社会知名人士、社区专职工作者进入社区“两委”班子，优化、强化社区居委会人员配备。继续推行社区党委书记和社区居委会主任“一肩挑”、社区党委成员和居委会成员“交叉任职”。全面梳理辖区社区居委会工作职责，进一步理顺社区居委会与社区党委、工作站的关系。

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深化基层群众自治实效。规范民主选举程序，依法依规做好社区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广泛动员，有序吸纳非户籍常住居民参加居委会选举，扩大非户籍常住居民参与社区自治的渠道。进一步修订、规范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建立健全监督机制，深化居务监督委员会职能，完善以社区自治章程为核心，以居民议事会、居民评议会、居民协商会和居民公约为重点，各类决策议事规则和标准为配套的制度体系，实现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

14. 加强民微项目规范化运作

持续推动民生微实事工作放权赋能。坚持民生微实事工作始终以基层民生需求为导向，始终聚焦群众关切，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规范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继续推动资源、服务下沉，指导和规范街道、社区党委和居委会开展

项目征集、审核和实施流程，确保民生微实事项的主题符合居民的真实需求。有序开展群众体验、居民遴选和项目对接等活动，激发社会多元主体参与和共治活力，推动民生微实事由“规模增长”向“提质增效”转变。

强化民生微实事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建立健全区级抽查、街道普查、社区自查的民生微实事常态化立体化评估机制，通过引入第三方专业力量，将日常监管与年度专项抽检相结合，切实对民生微实事项项目实施流程、资金使用情况、结果应用等进行有效监管，确保民生微实事项项目体现民意、有序规范、风险可控、效益明显，将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15. 打造社区特色文化品牌

鼓励各街道、社区依托“社区邻里节”活动、民生微实事项项目、专业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实施等，结合辖区特色、突出本土特点，积极打造“一社区一品牌”“一行业一品牌”，形成更多能激发社区居民和基层社会力量自主参与。深化社区融合效应的街道、社区品牌项目，用社区品牌培育社区文化、用社区文化促进社区融合，以社区融合推动社区深化治理实效。

专栏 3：品牌建设专栏

“睦邻”社区文化品牌打造项目：以“社区邻里节”为载体，坚持“街道主办、社区承办、居民为主体”原则，发掘社区“睦邻”特色文化，促进社区教育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的深度融合。注重引导社区“睦邻文化”自我组织、自我服务、自我发展，开展睦邻相知、相亲、互助一系列活动。

第五节 激发活力，推动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探索“社会组织与基层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盐田模式，加强社会组织党建，深入推进两个覆盖工作。通过构建多部门联动机制及社会组织公共信用管理体系，建立社会组织综合监管体系。通过优质平台，加强能力建设，激发社会组织发展活力，促进社会组织品牌化发展。

16. 推进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探索“社会组织与基层党组织‘双发展·双提升’”盐田模式，依托盐田区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开展党的建设、能力培育、资源链接、标杆示范等服务，着力推动社会组织业务能力和党建工作能力的双提升，持续提升“两个覆盖”工作质量，促使社会组织在党的领导下规范有序健康发展。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打造“党员社工队”和“党员义工队”两支队伍，持续组织开展“党建领航行动”、党员志愿服务等活动。探索建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机制，明确党支部工作职责，细化党支部考核评估等，推动社会组织党支部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17. 健全社会组织综合监管体系

完善与业务主管单位等多部门联动机制，落实直接登记与双重管理并行的社会组织管理体制，加强对社会组织人员、活动、资金等的监管，形成行政司法机关监管、社会公众监督、社会组织自律、党建保障相结合的监管合力。

构建社会组织公共信用管理体系，结合互联网+手段，

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及信用信息运用机制，全面开展社会组织重大活动报告、等级评估、异常活动名录管理、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日常监管、执法查处等工作。

18. 推进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

打造优质服务平台，依托盐田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中心（盐田区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为社会组织提供资源聚合、供需对接、标杆展示平台，建成一支种类齐全、结构合理、专业性强的社会组织队伍，形成一批特色鲜明、作用突出、口碑显著的公益项目品牌。

加强创新社会治理，深入推进全国街道服务管理创新实验区建设，构建具有盐田特色的社会组织承接街道服务职能制度体系，营造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新格局。

专栏 4：社会组织发展专栏

“社会组织承接街道服务职能”深耕项目：以“社会组织承接街道服务职能”创新实验为契机，全力推动全国街道服务管理创新实验区建设。推动社会组织主动作为、先行先试，努力打造一批盐田品牌和明星组织。建立具有盐田特色的社会组织承接街道服务职能转移制度体系，营造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新格局。

第六节 标准引领，助力社会工作专深发展

贯彻落实《提升社会工作服务水平的若干措施》精神，继续完善社会工作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扩大分领域标准的覆盖面；持续加强社工队伍建设，提升服务专业化水平；强化社会工作项目监管评估，确保服务专业品质；积极推进全国社会工作服务综合示范地区建设，打造社会工作服务品牌。

19. 完善社会工作标准化建设

全面围绕社会工作标准体系，组织实施社会工作服务标准、政府购买标准、人才队伍标准；加强政策宣讲和培训，及时完善社会工作配套机制，持续强化、细化操作规程，完善社会工作分领域服务、队伍职级管理和政府购买服务相关标准，继续强化社会工作标准化建设。

20. 推动社会工作人才职业化发展

全面落实上级工作要求，对标对表，及时调整政府购买社工服务经费标准，继续保持社会工作良好态势；以政府购买社工服务项目为重点，对照社工人员职业等级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社工职级梳理，建立社工人员动态管理体系，切实做好社工备案、年度考核、考证辅导培训等工作，持续深化社工队伍建设。认真落实社工人才考证奖励制度，用好住房保障政策，培育高素质、高水平社工人才队伍，推动提升社区社会工作者队伍专业化、职业化、规范化发展水平。

21. 提升社会工作规范化水平

坚持“谁使用、谁购买”和民政部门重点履行监管服务职能的原则，明确部门职责，形成监管合力；尝试建立政府购买由社工服务项目库和评审委员会组成的评审机制；深入贯彻“真评真管”的项目监管评估原则，完善社会工作评估质量标准，做实项目监管、人才评价、服务机构评估，强化对项目的日常监管、走访及年度评估，深化社会工作质量评价工作实效；以“一项目一专报”的形式，明确项目监管评

估情况，对评估发现的问题，加强督促，确保用人单位、社工机构及时整改，以评促建提升社工项目服务实效；调动发挥区社协的作用，强化行业管理，加强行业引领，营造社工机构良性竞争、社工服务不断提升的社会工作良好氛围。

22. 推动社会工作项目品牌化发展

深入实施省社会工作改革试点，在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的基础上，创新工作机制和工作方法，进一步深化“区-街道-社区”三级社会工作服务网络体系。紧扣“试点”要义，坚持街道社工站工作的创新性、独特性，继续发挥其街道社会工作综合平台、基层社区治理资源链接中心的定位和作用，为全市街道社会工作改革示范点和基层社区治理探索出盐田经验，打造盐田品牌，为老年人、困境儿童等重点人群的精准化服务提供参照。

第七节 凝聚合力，推进残障服务保障工作

完善残疾人康复设施建设，补齐康复服务短板。立足服管并重，推进残疾人专业技能提升。注重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推动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推动残康机构的社会化、专业化改革。

23. 加快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

加快残疾人康复设施建设，推动形成功能完善、网络健全的残疾人专业康复服务体系。完善功能互补的“区-街道-家庭”三级康复服务网络，探索残疾人社区康复融合模式，提升康复服务水平，残疾人100%享受基本康复训练服务。重

点打造涵盖康复治疗、就业技能培训、托养照顾等多功能、现代化、高规格的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为辖区残疾人提供更加优质精准的服务。在社区、公园等残疾人可能的活动场所配置适宜的训练器材器械。

24. 推进残疾人就业服务

依托职业院校、企业培训机构、就业培训中心等教育培训机构开展就业技能培训，重点加强适合残疾人特点的职业培训，着力提高培训后就业率。岗位技能提升培训，用人单位依托所属培训机构或其他各类培训机构，结合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对职工技能水平的要求，对新录用残疾职工开展岗前培训或学徒培训，对已在岗残疾职工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或高技能人才培训。依托培训机构，结合盐田产业发展和创业项目，重点开展创业意识教育、创业项目指导和企业经营管理培训，提高培训对象的创业能力。

25. 加强残疾儿童保障力度

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坚持“早发现、早干预、早预防”，加强与基本医疗、临时救助等保障制度的对接。加大资助力度，为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孤独症等残疾儿童少年提供多样化康复训练与辅助器具。加强粤港澳大湾区交流合作，聘请行业专家，开展少儿康复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班，提升少儿康复专业人员的行业技能和职业水平。户籍残疾少年儿童康复救助率 100%。

专栏 5：残障服务保障专栏

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打造涵盖康复治疗、就业技能

培训、文化体育健身等为一体的多功能、现代化、高规格的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同时对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新场地进行装修建设，为辖区残疾人提供更加优质精准的服务，提高和优化重度残疾人的社会适应能力及生存环境，减轻家庭负担。

第八节 提质升级，优化社会事务服务工作

在规范化婚姻登记的前提下，以推进场地建设为基础，探索盐田滨海特色婚姻登记服务。完善常态化殡葬监管，加强殡葬业管理。

26. 推进婚姻登记场地建设

根据国家、省、市婚姻登记机关场地建设和《盐田区行政服务大厅一门集中改革工作方案》要求，推进婚姻登记服务新场地的选址工作，推进新场地装修和智能化建设，力争营造一个庄严整洁、温馨舒适的公共服务窗口，打造智能化、数字化服务窗口，创建国家标准婚姻登记服务场地。

27. 探索特色婚姻登记服务

依据全市实施婚姻登记“全城通办”要求，积极做好窗口服务及登记工作，做好婚姻登记高峰期应急预案。积极推进“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室”建设，免费为前来办理离婚登记的居民提供婚姻法律咨询、离婚劝和、离婚调解、婚姻危机化解、婚姻辅导等服务。深入社区及企业，开展“婚姻家庭知识讲座”系列活动，为企业员工及外来务工人员提供多样化的婚姻家庭服务。举办联谊活动常态化，通过大型联谊活动，建造一个幸福交友平台，解决年轻人交友难问题，助力

“幸福城区”建设。

28. 完善常态化殡葬监管工作

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和水平为保障，坚持堵与疏、治标与治本相结合的方针，多措并举，满足多样化的安葬需求。持续开展殡葬服务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加强殡葬业管理，辖区户籍人口死亡火化率保持100%。推进葬法与葬礼的改革，积极推行文明节俭治丧、节地生态安葬、文明低碳祭扫，营造全社会支持殡葬改革管理的良好氛围。

专栏 6：社会事务优化专栏

“宜居盐田”幸福家庭助力项目：以推进婚姻登记中心新场地标准化建设为契机，深化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体系，为辖区居民提供婚姻法律咨询、离婚劝和、离婚调解、婚姻危机化解、婚姻辅导等服务，助力打造“宜居盐田”幸福生活标杆城区。

第九节 科技助力，构建智能民政体系

借助民政管理服务平台，优化业务流程、改进管理方式、转变工作手段、提高工作效率，重点加强重点模块建设，建立民政数据库，为精准施策提供依据和支撑。

29. 优化民政便捷化信息服务平台

依托市、区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优化构建智慧型民政综合服务平台，为民政业务赋值提效，缩短办事流程，推进民政办事秒批，业务在线办理，提高办事效率。实现居民通过输入人脸、指纹等生物特征身份信息即可一键办理民政各类业务，居民少跑路，数据多服务，提升民生服务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推动平台与公安、卫计、人社等部门数据资

源共享，支持在线受理、办理、反馈以及并联审批、协同办理等应用。

30. 加强重点模块高效建设

以智慧民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为核心，加强养老、社会救助、社会组织党建、社会工作服务、残疾人服务等重点业务深度优化信息系统功能建设、全方位整合对接上级系统数据应用、定制个性化特色服务，构建形成完整的区域性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

31. 建立精准化决策管理“数据库”

整合数据资源，划分基础数据、业务数据、管理数据、服务数据、决策数据等，以数据为总线，构建数据全流通体系。通过融合线上线下双轮驱动，深化志愿者服务管理体系，高效运转三级联动服务机制，进行大数据分析，为养老互助服务提供信息化技术支撑与保障。注重数据有效积累，强化数据叠加效应，促进数据跨界共享，促进政务信息资源深度利用，进一步提升民政信息化水平。

专栏 7: 智能民政建设专栏

智能民政建设项目：优化提升智慧民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通过建设时间银行板块、智慧物联数据采集前台、优化完善养老、残疾人服务等功能板块，全方位整合对接上级系统数据应用、定制个性化特色服务，通过实现民政社会福利保障和补贴等业务办事秒批，业务在线办理，提高办事效率，为民政业务服务赋值提效。深度分析挖掘民生数据，实现智能关联、智能匹配，构建民政大数据智慧服务体系，完整的区域性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

第十节 深港融合，打造深度合作先行区

探索深港在社会工作领域合作，建立深港社会工作人才交流机制，发挥深港两地社会力量在老年人、残疾人等民政重点人群的服务作用。

32. 探索建立深港社会工作人才交流机制

充分发挥盐田毗邻香港、对外开放程度高等有利条件和优势，学习借鉴香港在社会福利、公益慈善、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成熟做法和有益经验，制定深港社工人才培养交流计划，探索形成深港社会工作人才交流机制，吸纳先进地区的经验，扩大社会工作者的视野，提升专业能力。

33. 探索建立深港专业技术人才交流机制

积极推进深港专业技术人才的交流和合作，搭建深港科技人才交流便捷沟通渠道。通过组织优秀专业技术人才赴港交流培训、邀请香港专家来深圳授课讲学、举办深港会议和论坛等多种方式，加大专业技术人才在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等民政重点人群中的服务作用。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法治建设，完善制度保障

坚持用法治精神引领民政事业发展，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进法治民政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开展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工作、社区治理等方面的立法研究，为工作推进提供法制保障。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规范工作流程，完善执法制度，加强执法力量，建立有关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提高民政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的依法办事能力，引导和支持社会组织、社区、志愿者在宣传全民守法中发挥作用。

第二节 加大财政投入，强化经费保障

加大财政向民生领域的投入力度，完善民政经费投入机制，确保各项民政事业改革发展，保障与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各类保障标准增长的发放。加强民政事业经费支出的预算管理，强化项目评审、绩效评价等监督检查机制，提高经费支出的效率和绩效。加强公共财政预算信息的公开化和透明化，加强民政专项资金监管，提高民政资金投入使用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第三节 加强人才建设，完善专业保障

加强人才教育培训，完善培养体系，提高民政工作人才职业化专业化能力。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思想政治教育和廉政教育，严格风险防控管理，着力提升干部队伍的廉洁

自律意识和政治素质。大力引进学术品德好、专业素质高、服务能力强、团队结构优的专业技术人才，加强民政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加强民政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有效履行民政综合执法监督职能，全面规范民政领域管理秩序，全面提高民政工作业务水平。

第四节 加快信息化建设，强化技术保障

全面推进民政领域的信息化建设，建立面向老年人、困难群众、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信息无障碍工程。积极深化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民政业务各项业务的深度融合，建立覆盖全区民政服务体系，进一步推动民政系统信息系统整合、业务流程优化、资源信息共享、管理服务联动，实现“数据共享、信息共联、工作联动”。

名词解释

1. **“四个特性”**：即民政工作政治性、群众性、时代性、协同性。2019年，全国民政工作会议第一次系统地提出“四个特性”，进一步深化了对民政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的重要理论成果。

2. **“三个聚焦”**：即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2019年，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各级民政部门要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改革创新，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贡献。”

3. **“产业兴盐”**：盐田区委五届十三次全会确立了“产业兴盐”战略，确立了加快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滨海城区的新定位新目标，坚定不移把“产业兴盐”作为首要任务，走强产业、优经济、兴城区的发展道路，首次提出要打造深港深度合作先行区、打造民生幸福标杆引领区等发展新方向。

4. **慈善超市**：是以社会公众自愿无偿捐助为基础、借助超市管理和运营模式，为困难群众提供物质帮扶和志愿服务的社会服务机构。引自《民政部关于加强和创新慈善超市建设的意见》（民发〔2013〕217号）。

5. **“1336”养老服务体系**：“1336”，是指养老服务体系，

即搭建一个全市统一的智慧化养老服务管理平台，凝聚政府、社会、家庭三方力量，做实政府保障基本、居家社区联动、机构专业照护三种服务，做强市、区、街道、社区、小区、家庭六个层级。引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圳市构建高水平“1336”养老服务体系实施方案（2020-2025年）的通知》（深府办函〔2020〕69号）。